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2020 年 7 月 8 日，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星图”、“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根据《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作为中科星图的保荐机构，对中科星图进行持续督导，持续督导期为 2020 年 7 月 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中信建投证券对中科星图的持续督导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中科星图签订《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
3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020 年度中科星图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须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况
4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自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2020 年度中科星图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5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等方式，了解中科星图经营情况，对中科星图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	在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中科星图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

	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中科星图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治理制度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对中科星图的内控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中科星图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9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中科星图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及时督促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中科星图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020 年度，中科星图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0 年度，中科星图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0 年度，经保荐机构核查，中科星图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	2020 年度，中科星图未发生相关情

	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一）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相关业务规则； （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四）公司不配合持续督导工作； （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况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工作质量。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5 日内进行专项现场核查：（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三）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四）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进行现场核查的其他事项	2020 年度，中科星图不存在需要专项现场检查的情形

二、 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三、 风险因素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数字地球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行业技术更新变化快，应用需求发展迅猛，技术开发具有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在产品研发过程中需要及时把握行业未来技术发展趋势及应用发展趋势，若公司的技术和产品不能满足市场需求，将会对公司产品销售和市场竞争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公司长期深耕特种领域市场，虽然在特种领域市场形成了一定的市场基础和技术积累，但是进一步开拓农业、林业、应急等民用市场领域可能会受到民用市场中传统厂商的冲击和竞争。

（三）行业风险

随着遥感数据产业化应用持续深入，以及数字地球应用的逐步推广，陆续有卫星厂商、基础设施商、地理信息应用开发商从行业上、中、下游向全链条发展，带来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此外，商业航天快速发展，遥感卫星数量增加，上游供给丰富稳定，虽然国家制订了一系列政策法规鼓励遥感数据产业化应用，但是存在政策不稳定的风险，如果相关政策对行业发展支持力度减弱、政策执行延后、某些领域在政策执行方面存在偏差，则公司的经营与业绩将会受到一定影响。

（四）宏观环境风险

在“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多次涉及与航天相关的内容，包括空间基础设施体系、星际探测、新一代重型运载火箭和重复使用航天运输系统、探月工程四期、北斗产业化应用等重大航天工程或航天科技发展应用方向。从国家政策和规划来看，数字地球行业将迎来新的发展机会。但目前处于“十四五”规划之初，政府的具体政策和规划仍在细化中，而公司客户中政府、特种领域用户比重较高，可能存在因具体政策规划不确定带来的项目推迟或取消的风险。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0 年度，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0 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0 年	201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02,541,464.91	489,410,961.14	43.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7,454,351.38	102,889,454.68	4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170,527.63	94,153,288.17	30.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453,332.20	-3,435,824.92	不适用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37,778,872.86	289,041,628.34	328.24
总资产	1,689,417,147.63	613,392,406.21	175.42

2020 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主要财务指标	2020 年	201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0.78	0.62	25.81

/ 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78	0.62	25.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66	0.57	15.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1.18	43.76	减少 22.58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7.69	40.04	减少 22.35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13.54	12.87	增加 0.67 个百分点

2020 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变动的原因如下：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02,541,464.91 元，同比增长 43.5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7,454,351.38 元，同比增长 43.3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在手订单充足，年度累计在执行项目较上年度增加；另外本年加大市场投入、强化日常经营管理、进一步拓展数字地球行业应用，市场占有率逐步提升，最终实现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稳步增长。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同时公司加强了资金及现金流管理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和总资产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分别为 328.24%、175.42%，主要系公司首发上市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综上，公司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具有合理性。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高效稳定的数据获取能力和数据处理优势

公司建立并持续投入 GEOVIS 数字地球数据工程中心，建立了高效、稳定的数据获取渠道，有效保障高分数据获取的高时效性和可持续性；同时，进一步拓展了商业卫星的合作渠道，进一步增强了数据获取的效率、降低了数据获取的成本。

此外，数据工程中心基于公司自主研发的 GEOVIS iFactory 空天大数据智能处理软件构建并行化数据处理系统，有效提高了遥感卫星数据生产处理效率，减

少了数据处理的人力成本投入，大大提升了公司的运营效率。

2、丰富的行业案例及专业的业务理解能力

公司基于长期在特种领域市场的项目沉淀和积累，积累了丰富的面向作战、仿真、筹划、推演等方面的行业案例和专业的业务理解能力；随着数字地球在民用行业的推广和应用，GEOVIS 数字地球除在特种领域、市政、交通、气象海洋等领域形成大量行业案例且形成良好的用户反馈外，在农业、林业等方向也形成了一定的行业拓展优势。

3、专业的技术团队与强大的研发能力

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为引领，公司在北京、西安设立数字地球研究院，公司打造了一只以中青年高学历人才为核心的强大科研团队，团队成员以硕士以上学历为主。公司借助中科院得天独厚的人才优势和机制，形成了以高端引进、持续培训、股权激励和文化遗产为核心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在大数据技术、云计算及高性能计算、人工智能、空天大数据处理、空天大数据应用等方面拥有众多高端技术人才，在不同的技术方向具有丰富的研发经验和创新能力。

4、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基于 GJB5000A 和 ISO9001 建立了质量管理体系，并持续稳定运行。2020 年通过了 CMMIML3 评估，建立了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及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并且通过 GJB5000A 二级认证，形成了更加完善的能够指导产品研发、项目交付、技术服务等方向业务的质量管理体系。

上述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在 2020 年度未发生不利变化。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为了保证公司能够不断进行技术创新，保持产品和服务的技术领先水平，维持公司的市场竞争优势，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2020 年度，公司研发投入 9,511.69 万元，较 2019 年度增加 50.95%，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达到 13.54%，较 2019 年度占比增加 0.67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持续增加研发投入，研发人员数量增加，人工成本增长，无形资产摊销增加，技术服务费增加所致。

2020 年度，公司主要在研项目进展顺利，技术水平达到国内领先或国际先进水平。2020 年度，公司研制的 GEOVIS 6 第六代数字地球，突破了空天大数据快速引接、弹性计算、智能解译、高效渲染等多项关键核心技术，融合“北斗+高分”的空间基础设施能力，构建了时空数据库及时空大数据引擎；基于统一时

空框架融合技术、高分卫星遥感智能处理与解译技术、虚实结合的全场景大数据可视化技术等，构建了数字孪生地球底层架构，形成了以“北斗为体、高分为象”的 GEOVIS 6 第六代数字地球验证系统，打造了自主可控、时空统一、虚实相生的数字孪生地球平台，基础平台扩展集 AI 提取及 GIS 分析于一体的新型智能地图编辑生产与应用支撑的 GEOVIS iMap 可视化制智图软件与采用“自动化智能解译+人工辅助”生产模式的 GEOVIS iBrain 空天大数据智能解译软件，可为用户提供更加精准，更加鲜活的时空信息应用体验，为多个行业领域提供更为前沿的解决方案。在应用软件平台中逐步扩展北斗应用，北斗系统提供高精度动态精度、导航、定位、授时能力，高分提供地表要素表达、空间信息感知，增强高分与北斗融合应用实践与示范，并构建了 GEOVIS 智慧农业数字地球、GEOVIS 洞察者应用软件，有效推进了数字地球在民用市场及商业航天方向的布局。

2020 年度，围绕大数据与可视化、人工智能、云计算与高性能计算、空天大数据处理、空天大数据应用、北斗数据引接及应用等方向新增申请专利 39 项，其中发明专利 38 项；新增授权专利 21 项，其中发明专利 6 项；新增软件著作权 39 项。公司目前拥有授权专利 85 项，其中发明专利 55 项，软件著作权 599 项。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科星图的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800,684,014.83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303,251,551.74
其中：以前年度投入金额	0.00
本年度投入金额	303,251,551.74
等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497,432,463.09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3,830,188.65
加：累计收到的利息及现金管理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6,406,509.37
其中：以前年度金额	0.00
本年度金额	6,406,509.37
减：销户转出金额	93,488.79
等于：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507,575,672.32

说明：销户转出金额 93,488.79 元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账户（账号：110902695810110）2020 年 11 月 26 日销户时账户剩余利息，已转入基本户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科星图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中科九度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69,153,082 股。公司实际控制人中科院空天院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中科院空天院实际控制中科九度，且星图群英与中科院空天院构成一致行动关系，中科院空天院通过中科九度和星图群英可实际拥有发行人表决权的股票 113,375,342 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股份均不存在减持、质押、冻结情形。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出具之日，不存在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郭瑛英

郭瑛英

曾诚

曾 诚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